# 家長日手冊目錄


……家長志工報名表……

壹、 校長的話……P1

貳、 學校概況……P2-3

參、 行政業務……P4-14

肆、 學校行事……P15

伍、 推薦書單……P16-17

陸、 鶯才輩出……P18-24

柒、 多元入學……P25-29

捌、 局端宣導……P30-34


**九年級重要升學資訊，請詳見P4、P25-29。

# 家長日活動流程

| 時 間 | 活 動 項 目 |
|---|---|
| 16:45~18:15 | 各班教室佈置 |
| 18:15~18:30 | 學生家長簽到 |
| 18:30~19:10 | 校務行事及各項宣導說明(家長日手冊)<br>班級經營介紹與班務討論(選家長代表) |
| 19:10~19:40 | 任課教師教學計畫說明 |
| 19:40~20:40 | 班級親師諮詢 |
| | 其他問題討論 |
| 20:40~21:00 | 場地整理與散會 |

# 家長志工報名表

親愛的家長您好：

孩子的成長與教育，需要親師共同攜手合作，目前本校尚有多個志工服務需要協助，邀請您加入本校志工服務隊，鶯歌國中因為有您而更加美好。

欲加入學校志工者請填寫下方回條資料，並於□**中勾選工作內容與服務時間，再將回條交至輔導處資料組**，將另行通知以利後續安排。

輔導處 敬邀

## 學生家長志工報名回條

| | | | | | | | | |
|---|---|---|---|---|---|---|---|---|
| 填寫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 | |
| 家長姓名 | | 手機： | | | | | | |
| 學生姓名 | | 聯絡電話(宅)： | | | | | | |
| 學生班級/座號 | ____年____班_____號 | 與學生關係： | | | | | | |
| 服務項目 | 處室 | 工作內容 | 服務時間 | | | | | |
| | | | 服務時段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 | 學務處 | □**導護志工** | 早上後門(建國路) | □ | □ | □ | □ | □ |
| | | | 放學後門(建國路) | □ | □ | □ | □ | □ |
| | | | 放學 Y 字路口 | □ | □ | □ | □ | □ |
| | 教務處 | □**圖書志工** | 13：00-16：00 | X | X | □ | X | X |
| | 總務處 | □**園藝志工** | 彈性 | 有意願者面談，彈性安排 | | | | |

補充說明：

■ 園藝志工：協助修剪花木、維護花圃整齊等。

■ 圖書志工：協助圖書館或閱覽室，書籍歸還及借閱相關事項。

■ 導護志工：協助指揮學生上下學，校門、Y字路口、後門交通安全。

備註：

✧ 依局端規定：志工須完成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始得以發放志願服務紀錄冊。

✧ 領有手冊之志工，服務時數達規定可申請榮譽卡或提報表揚獎勵。

✧ 初次開始志工服務的家長，請填寫志工服務基本資料表以完成保險清冊，並將核發本校志工服務證，進入本校時方便識別身分。

家長簽名：_____

※本表填妥後，可交至**輔導處資料組**，感謝您。

# 壹、 校長的話

**經營永續的未來**

今年夏天，臺灣氣候非常特別：

7 月 6 日深夜，颱風丹娜絲由台灣海峽南部北上，登陸嘉義縣布袋鎮，一夜之間又在桃園市及新竹縣交界處出海；這是 39 年以來第一個以中度颱風強度於臺南以北直接登陸的颱風。

丹娜絲颱風造成嘉南地區有紀錄以來最大災情：濱海的住家屋頂幾乎家家戶戶都被掀開，北台南停班停課長達 7 天；丹娜絲颱風也堪稱「電桿殺手」，瞬間風力達到 17 級以上的狂風吹倒近 2,500 支電桿，其中 9 成 8 斷桿出現在台南及嘉義，重創嘉南地區電網系統，網路停擺長達一兩個禮拜甚至一個月；加上後續的降雨，丹娜絲颱風造成超過新台幣 29 億元的直接或間接損失！

7 月 28 日至 8 月 4 日，因低壓帶與西南季風輻合產生的大豪雨，雲林、嘉義、台中、南投、台南、高雄、屏東等地區多處傳出淹水，造成 6 人死亡、3 人失蹤，及新台幣 3 億 4,910 萬元的農業損失。

相信上述兩個特殊氣候狀態很多人記憶猶新，新聞中，泡在水裡的鐵皮屋頂、台電數百員工爬上電線杆搶修的畫面、因觸電過世的台電員工李元翰。有人質疑為何我們的設備不敵幾小時的狂風及幾天的大雨？其實，應該說天候超過了我們的平均天災強度。

暑假參加一場防災研習，跑全球參與救災的講師說因為地球暖化，導致洋流流動路線改變，像這樣穿越台灣海峽的颱風及一次下光一整年雨量的豪雨有可能成為常態，也就是今年夏天的天候有可能成為台灣夏天的日常，而起因就是地球暖化。

1979 年，世界氣象組織召開首次國際氣候會議，指出大氣中二氧化碳增加會導致地球溫度升高，全球暖化。1988 年，美國太空總署正式宣布「全球暖化已經開始」，同年聯合國成立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IPCC）研究相關問題。46 年過去，當年的呼籲現在已經在我們身邊看見破壞力，顯然，人類的努力跟不上人類的破壞，而不論努力與破壞，氣候變化的後果就像迴力鏢，都要由人類自己承受。

我們還有另一個 46 年可以改進嗎？如果持續破壞大過修正，下一個 46 年會是怎樣的面容？全人類共同的未來，我們必須一起承擔，所以，我們現在可以做什麼，就開始吧。

校長　江明洪　敬上

# 貳、 學校概況

校網：http://www.ykjhs.ntpc.edu.tw/

## 一、學校願景

（一）總願景：有鶯其領，萬邦之屏。

（二）具體圖像：穩定中進步，溫馨中學習，書香繫陶情，優質滿園林。

（三）願景指標：快樂、健康、活潑、學習、和諧、進步。

## 二、班級學生數

7 年級：18 班 450 人

8 年級：19 班 470 人

9 年級：16 班 401 人

特教班：1 班 11 人

幼兒園：3 班(包含 2 歲專班)

補校：3 班



## 三、校徽



主體是一個雙 V 圖騰代表鶯歌鳥的變形圖，由大小兩隻鳥的翅膀重疊出另一隻鳥，三隻鳥象徵 7、8、9 年級的學生，在民主的環境中成長，自由自在地飛翔，朝向光芒四射的前程邁進。此三 V 形狀，也象徵自由、超越、進步、勝利。

## 四、校旗




以斜體的「鶯中」結合校徽圖形，代表本校具有積極向前的動力。搭配飛鳥狀的陶甕形象，向上帶領鶯中在地的傳統精神；師生共同揮灑如彩虹般榮耀又亮麗的新未來！本校旗是於 100 年 5 月由學生蕭郁勳設計，林振洋老師指導。

# 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家長接送區須知

**各位親愛的家長，您好：**

各位家長每日奔波接送孩子上下學，無非是為了孩子的未來，鶯歌國中感謝各位家長辛勤的付出。有鑑於本校學生人數，上、放學家長接送的人數相當的多，為避免上放學時段周遭交通的阻塞及學生上放學的安全考量，本校規劃以下二個家長接送區，請家長務必協助配合。

一、**後門家長接送區(建國路)**：後門區較寬敞，車輛較易停靠，學生於後門進出安全及速度上都會較前門方便快速。

二、**前門家長接送區(尖山埔路)：前門區較狹窄，車輛較不易停靠**，在此接送請勿久留，免去路迴轉塞車之苦。請家長選擇合適之接送區並接受學校導護志工及老師之引導。

*---謝謝各位家長的合作，有了您們的支持配合，鶯中將能有更好的教育品質。---*

#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 參、行政業務

## 教務

**一、 本學期重要考試日程**

| 項目 | 內容(*結業式 115/1/20) |
|---|---|
| 全校段考 | 第一次段考 10/16（四）-10/17（五）<br>第二次段考 12/02（二）-12/03（三）<br>第三次段考 115/1/15(四)-115/1/16（五） |
| **九年級**<br>模擬考<br>本學年四次模考<br>日程 | 第一次：09/09(二)-09/10(三)南一版 範圍1～2冊（自然1、3冊）<br>第二次：12/23 (二)-12/24(三)翰林版 範圍1～4冊<br>第三次：115/03/03(二)-115/03/04(三)康軒版 範圍1～5冊<br>第四次：115/04/21(二)-115/04/22(三)南一版 範圍1～6冊 |
| **備註** | • 結業式：115/1/20（二）<br>• 115/1/21（三）～115/1/23（五）上第二學期進度<br>• 第二學期開學日 ：115/2/23（一） |

**二、語文競賽**

(一)114 學年度語文競賽區賽日前已在 8 月 30 日（六）於北大國小舉行，感謝各項目指導老師於暑假期間耐心指導選手，也預祝本校參賽師生旗開得勝，進市賽選手將代表本校參加 9 月 20 日安和國小（靜態組）、9 月 21 日於海山高中（動態組）辦理之新北市語文競賽市賽。原住民語語文競賽市賽，本校共計 7 位同學參加，競賽時間為 9 月 20 日(六)，競賽地點為新北市丹鳳國小。

(二) 本學期預定於 12 月辦理校內語文競賽。優秀選手將培訓為種子選手，於明年度代表學校參加三鶯區區賽，歡迎對演說、朗讀、寫字、字音字形、作文有興趣的同學踴躍參與。下表為本學期教務處承辦之重要競賽內容：

| 競賽日期 | 競賽項目 | 競賽日期 | 競賽項目 |
|---|---|---|---|
| 08/30(六) | 三鶯區語文競賽 | 11/2(日) | 聯合盃作文大賽 |
| 09/20(六) | 原住民語文市賽<br>新北市語文競賽(靜態組) | 11/22-11/23 | 114 年度全國語文競賽 |
| 09/21(日) | 新北市語文競賽(動態組) | 12/16(二) | 校內七八年級語文競賽(1) |
| 10/27(一) | 校內英語文競賽(演說、作文) | 12/17(三) | 校內七八年級語文競賽(2) |

**三、閱讀推動**

(一)本校 114-115 學年度仍獲國教署增置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通過，且獲選 114 學年度「新北市閱推三級制--校校有閱推」計畫區級學校，今年度仍有四位老師擔任閱讀推動教師，將致力於圖書館活動及閱讀教育課程之開發與執行，因應後疫情時期的讀者閱讀需求，辦理圖書館活動以激發學生的閱讀興趣，進而增強閱讀理解能力。此外配合辦理市級、區級閱讀活動及設計閱讀課程議題/專題探究課程資源整合，與領域課程密切合作，

以推廣閱讀教育及促進多元議題融入課程。

(二)教務處推動閱讀護照分級認證，鼓勵同學每學期閱讀 5 本以上不同類型的書籍，請家長多抽空陪伴孩子利用課餘時間閱讀，以增進閱讀理解力及學習效能。右側 QR-CODE 為新北市立圖書館電子資源服務系統，歡迎加入！使用電子書籍、電子雜誌、數位影音學習等多項免費資源，增進孩子自主閱讀的興趣，以支持良好習慣的養成。

◆ 新北市立圖書館電子資源管理系統介面

**四、校外比賽及獎助學金申請：**皆公告於校網首頁之「學生專區」中，定期更新，請多加利用，並注意活動時程及時效。

**五、本校試場規則：**提醒同學務必詳讀，大小考試皆能遵守試場規則，養成良好的應考習慣，以適應各大考試及會考之相關試場規定，避免因不熟稔而違反規定，得不償失。

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學生考試試場規則

**六、 新北校園通使用說明**

(一)新北校園通 APP 已於 Android 及 IOS 市集上架

(二)支援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其功能如下：

1. 提供教師、學生及家長使用校務行政系統帳密登入。
2. 接收校網及教育局網站發送之訊息(含訊息訂閱功能)。
3. 查詢成績、出缺席資料。
4. 查詢獎懲資料、午餐菜色、借閱紀錄。
5. 學生請假、學雜費繳費。
6. 查詢學校通訊錄(電話、地址導航、網頁等)。
7. 瀏覽教育局影音資源。
8. 連結至新北市親師生平台。

請尚未安裝新北校園通的家長，立即掃描條碼，下載 APP

(三)家長帳號簡訊註冊:請家長下載安裝完 APP 後，利用手機簡訊註冊帳號，若**無法註冊成功**，請聯絡班級導師，確認手機號碼是否正確，如還是無法成功，請直接播打 APP 客服。

(四)學雜費繳費提供四種繳費方式，說明如下：

1. 「Line Pay 生活繳費」行動支付：家長選擇要繳交的學雜費，按下「Line Pay 生活繳費」，選擇繳交項目，掃描三段式條碼後確認，即可完成繳費；此功能於 110 年 4 月份起可直接連結 Line Pay 繳費，免再掃描三段式條碼。
2. 「QRcode 網銀轉帳」：於 APP 中，將學雜費轉換成 QRcode，家長透過網路銀行掃描 QRcode，即可轉帳繳費。
3. 「手機條碼繳費」：於 APP 中，將學雜費轉換成三段式條碼，家長持手機上之條碼至超商繳費。
4. 「紙本繳費單下載繳費」：除學校發放之繳費單，亦可在 APP 中下載，持紙本繳費單至超商、銀行臨櫃繳費。

**新北校園通 APP 使用教學影片**

(五)登入或操作遇到相關問題，可撥打客服專線　02-80723456#552。

# 學務

## ★新北市立鶯歌國中學生生活規範★

**一、生活作息規定**

（一）早上 07：00 至 07：30 到校，各班可依導師規定及打掃任務需要提前到校，07：45 開始為導師時間，所有同學須聽從導師指導。

（二）每週三早上 7:30 朝會活動、每週五下午第五節週會、第六節班會，為學校重要集會，所有同學一律參加。

（三）用餐、午休規定：中午 11：45 至 12：10 為教室用餐時間，中午送餐的家長請由前門送餐至警衛室；12：20 午休開始至 12:50 結束，除處室小志工外，所有同學一律在教室午休，擅自離開教室者，一律由糾察隊登記，隔日接受愛校服務。

（四）下課時間不得在走廊、教室、樓梯間打球追逐嘻鬧，違者除沒收球具外，人員需接受愛校服務及獎懲議處，以維護全校師生安全，避免受傷情形發生。

（五）校園內不得亂丟垃圾、邊走邊吃。違者由學務處登記接受愛校服務及獎懲議處。

（六）校園內不得破壞公物、塗鴉。違者必須將公物恢復原狀(或照價賠償)，並接受愛校服務及獎懲議處。

（七）上課鈴聲一響，一分鐘以內全部回教室就位完畢，未進教室者，副班長協助登記遲到、無任何正當理由超過五分鐘登記曠課。

（八）上課時間未經老師同意，不得擅自離開教室，否則以曠課論。如有生理或到健康中心就醫等需求，須徵得任課老師同意後穿上背心才能離開教室。

（九）下午 15:45 放學，未參加輔導課的同學一律離校返家。16:40 輔導課結束所有同學一律離校返家，倘若老師要求留校補救教學或練習，需自行電話通知家長。

（十）當日遲到違規學生接獲通知單後，於中午 12:20 在內集合場點名，等候生活教育輔導，當日因公無法到場者，須事先至學務處請假，三次無故不到者，依照校規登記警告乙支。

**二、服裝儀容規定：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實施原則；成立「服裝儀容委員會」**

（一） 夏季制服：短袖襯衫、深藍色短褲、藍色百褶裙，裙子裙擺長度以及膝為原則

（二） 冬季制服：長袖襯衫、黑色長褲。

（三） 夏季運動服：短袖上衣、短褲。

（四） 冬季運動服：長袖運動上衣、長褲。

（五） 鞋以運動鞋為限，襪子長度宜包覆腳踝且以運動襪為宜，顏色為白、灰、黑色等素色為原則。

（六） 校服外套：校服運動外套為主，天冷可加穿帽T、羽絨衣或其他保暖外套。

（七） 特色服裝：班　服-依班服製作辦法暨申請表完成申請，僅於班服製作辦法暨申請表規定之時間及場合穿著。

（八） 學生服儀及髮式以自律、整潔、健康、衛生、安全為輔導原則。

（九） 校服式樣不得任意變換形式、顏色或花樣，不可修成窄管、打折編或加邊飾，且鈕扣、學號條、校徽均須裝備完善，不得穿著他人服裝，全班服裝統一。

（十） 非特殊情況便服、便帽、涼鞋、拖鞋等非制式服裝，不得在校園內穿著及配戴。

（十一）禁止佩帶飾物，如耳環、舌環、戒指等; 不得化妝，如擦粉餅、口紅、畫眼線、修眉毛及畫眉毛等，外露於衣服的皮膚不得有刺青。

（十二）指甲應保持乾淨不可留長，禁止擦指甲油及亮光油，指甲需定期修剪。

（十三）不得配戴與健康無關之瞳孔放大及變化眼睛顏色之隱形眼鏡。

（十四）書包(雙肩背)以乾淨為原則，須保持完整不得破壞及汙損，不得有其他不雅圖樣或字樣。

**三、品德教育**

（一）友善校園-鶯中「有禮貌運動」遇到師長、導護志工請「說早、問好」。

（二）進入師長辦公室應打招呼，溝通請輕聲，師長輔導管教時應站好，態度尊重，嚴禁頂撞與傲慢之態度。

（三）與師長意見相左時，可適度表達自己的看法，態度委婉，但若師長堅持，一定有其必要之理由，說明清楚後，請以老師意見為主。

**四、交通安全**

（一）上學遵守交通導護志工與值週老師指示，乘坐家長機車者務必戴安全帽，切勿逆向行駛下車。

（二）本校後門左右兩側上學放學時間為家長接送區，建議接送學生的家長由後門接送。

（三）上學放學騎乘自行車的同學，需向學務處提出申請並通過自行車考照，騎乘時務必頭帶安全帽，於校區內一律禁止騎乘。

**五、行動載具使用規定**

（一）凡攜帶手機入校，皆須申請「攜帶行動載具申請表」。

（二）上學進入校門後立即關機，放學離開校門後才可開啟使用，遇臨時狀況時，得經導師或學校老師同意後方能使用。

（三）如相關違反使用規定者，依照本校「行動載具使用辦法」及獎懲辦法進行議處。

**六、請假說明**

（一）學生請假依序由家長經「新北校園通」APP 請假系統提出、經導師核准後，送至學務處生教組核准，病假三日以上，應檢附醫院診斷證明。

（二）凡在校內患病、受傷經健康中心護理師評估需就醫或返家休息者，須先至學務處填寫外出單，經導師簽章後始可准假由家長到校接回（急病可由校護直接通知家長並逕行先送醫院）。

（三）如有學生未到校，請導師電話通知家長，以告知或了解學生出缺席情況。

**七、校園生活安全**

★校園生活篇：我被欺負該怎麼辦？

(一)為能營造友善校園環境，使學生能安心、快樂就學，本校依據教育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作法如下：

1. 學校應加強教職員工生就校園霸凌防制權利、義務之認知；學校教職員工生於進行校內外教學活動、執行職務及人際互動時，應發揮樂於助人、相互尊重之品德。校園霸凌防制應由班級同儕間、師生間、親師間、班際間及校際間共同合作處理。
2. 學校應透過平日教學過程，鼓勵及教導學生如何理性溝通、積極助人及處理人際關係，以培養其責任感、道德心、樂於助人及自尊尊人之處事態度。學校及家長應協助學生學習建立自我形象，真實面對自己，並積極正向思考。
3. 學校對被霸凌人及曾有霸凌行為或有該傾向之學生，應積極提供協助、主動輔導，及就學生學習狀況、人際關係與家庭生活，進行深入了解及關懷。
4. 教師應啟發學生同儕間正義感、榮譽心、相互幫助、關懷、照顧之品德及同理心，以消弭校園霸凌行為之產生。教師應主動關懷及調查學生被霸凌情形，評估行為類別、屬性及嚴重程度，依權責進行輔導，必要時送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確認。

(二)依據教育部對校園霸凌之定義「指相同或不同學校學生與學生間，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之校園學習環境，或難以抗拒，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如發現學生有發生類似情形，除向導師反映外，請儘速向學務處投訴專線(02-26701461 分機 103)反映，本校將與導師立即介入協處與輔導相關學生，以儘速恢復友善校園學習環境。

**八、其他**

(一)關於學生獎懲實施辦法、銷過改過辦法、請假規定、手機使用辦法等學生相關事宜，請參閱校網首頁資料。

## ★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學生請假及出缺勤管理規定★

一、 依據新北市政府 111.02.25 日新北市政府新北府教國字第 1110256059 號令修正發布名稱及全文「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請假及出缺勤管理規定」訂定之。

二、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 11 條規定：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為領取畢業證書必備條件之。

三、學生如確實因病、因事或其他因素不能到校上課者，應依規定辦理請假，否則以曠課論。

四、學生請假假別分為：事假、病假、公假、喪假、產假、生理假等六種。

（一）事假：學生有關個人及家庭事項，得請事假，準假與否，得視個案召開會議。

（二）病假：學生因病或意外傷害，必須在家休養或住院治療者，得請病假。

（三）公假：經學校核派參加校內外各種勤務、活動、比賽者，得請公假。

（四）喪假：曾祖父母、祖父母、父母、外祖父母、繼父母、兄弟姐妹之葬禮，得請喪假。

（五）產假：含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會同輔導處依「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辦理請假事宜。

（六）生理假：女性同學因生理日致到校上課困難者，每月得申請生理假一日。

五、准假權限

（一）請假三日內陳請導師審查後由生教組長核准。

（二）請假三日以上至六日內由生教組陳請學務主任核准。

（三）請假六日以上陳校長核准。

（四）未經核准之請假單不予登記。

六、辦理請假程序

（一）學生請假應由家長或監護人或主要照顧人向學校提出**口頭、書面、或上「新北校園通」APP 申請**，除病假、喪假或其 他緊急事故得事後補假外，應事先辦妥請假手續；保護性個案或其他特殊個案得由主要照顧人代為提出申請。

（二） 紙本請假需經家長蓋章或附家長請假證明。公、事、喪假需事先請假，公假需由處室提出並填寫公假單，病假儘速通知導師或生教組，並於返校二日內辦理補請假手續。病假三日以上需附公立醫院證明書。產假應檢附醫療機構之專科醫師相關證明。公、喪假不影響全勤獎資格。

（三）學生填寫紙本請假卡後未經導師及學務處簽章審核批准者，視同曠課。

（四）已公布之缺曠課統計表如有錯誤等情事，應在公布後三日內向學務處查對更正，逾期概不受理。

（五）查詢缺曠課除憑請假卡外，點名簿須經當日授課教師證明方能更正。

七、 學生到校後，未經學務處核准，一律不准於課間離校。學生臨時外出應依規定完成外出請假手續。

八、 本校應每日登錄學生出缺勤情形，並定期推播通知家長，每學期統計出缺勤日數，隨同成績單通知家長；學生請假卡應自行妥為保管至學生畢(修)業。

九、學生請假理由及所呈證明文件，如有虛偽隱瞞情事，除自缺席之日起以曠課計算外，並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予以懲處。

十、學生因升旗、課外活動、各種服務及其他非課程時數之會議集合等無故不到者，得依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暨學生獎懲實施規定辦理。

十一、本規定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 ★新北校園通 APP 家長說明★

親愛的家長您好：

新北市教育局自 110 學年度起函文新北各校落實使用校園通 APP，使用說明如下:

1. 教育局推廣使用新北校園通 APP，讓家長下載 APP 後可在家使用線上系統替學生請假，不須再送紙本到校。
2. 校園通 APP 有各項功能，可透過 APP 查詢學生到離校、出缺席情形、獎懲紀錄、線上請假，也可透過 APP 接收學校各項新訊息。
3. 請參考「新北校園通 APP」教學影片 連結 QR code →

新北校園通 APP 使用教學影片

## ★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家長接送區須知★

各位親愛的家長，您好：

各位家長每日奔波接送孩子上下學，無非是為了孩子的未來，鶯歌國中感謝各位家長辛勤的付出。有鑑於本校學生人數，上、放學家長接送的人數相當的多，為避免上放學時段周遭交通的阻塞及學生上放學的安全考量，本校規劃以下二個家長接送區，請家長務必協助配合。

一、**後門家長接送區(建國路)**：後門區較寬敞，車輛較易停靠，學生於後門進出安全及速度上都會較前門方便快速。

二、**前門家長接送區(尖山埔路)：前門區較狹窄，車輛較不易停靠，在此接送請勿久留**，免去路迴轉塞車之苦。請家長選擇合適之接送區並接受學校導護志工及老師之引導。

**～ 謝謝各位家長的合作，有了您們的支持配合，鶯中將能有更好的教育品質 ～**

## ★健康中心宣導★

1. 新生健檢抽血及各項理學檢查：114/12/29(一)上午
2. 八年級男生女生人類乳突病毒疫苗(HPV 疫苗)：第一劑施打日:114/09/18(四)上午
3. 流感疫苗施打日：114/10/30(四)上午
4. 為達有效控制眼睛度數及持續追蹤治療，請每半年定期複檢，視力複診 113 (下學期)就醫率達 96.90%。
5. 預防口腔牙齒疾病鼓勵餐後潔牙，請攜帶(1)牙刷(2)水杯(3)漱口杯(4)1000ppm 以上含氟牙膏，至校於用餐後潔牙，保持個人良好口腔健康。
6. 家庭使用口腔氟化物，以氟碘鹽替換一般食用鹽，入餐使用。
7. 請加強防疫措施:
   (1)隨時注意個人身體狀況，倘有發燒、呼吸道症狀或不明原因之嘔吐、腹瀉、耳溫>37.5 度，請立即向學校請假儘 速就醫，落實自主健康管理。
   (2)健康五原則:量體溫、勤洗手、正確配戴口罩、保持教室通風、生病不上課。
   (3)法定傳染病:如肺結核、麻疹、流感、腸病毒、水痘、新冠……等請立即通知班導師或健康中心 。
8. 菸害防制法修正四大重點:
   (1)全面禁止電子煙:任何人、任何地方不得製造、輸入、販賣、供應、展示廣告及使用。
   (2)未滿20歲禁止吸菸:禁菸年齡從18歲提高至20歲。
   (3)加重罰則:全面禁止電子煙，違者重罰，民眾使用也受罰。
   (4)擴大禁菸場所:增列幼兒園、托嬰中心、居家式托育場所、大專院校、酒吧、夜店。
9. 新北市有合約醫療院所可提供戒菸服務，可洽新北市29區衛生所，或戒菸專線：0800-63-63-63。

健康中心電話：26701461-109、110

# 總務

## 一、校園發展整體規劃

充實各項教學設備，維護及改善校園軟硬體，改善學校教學環境，營造優良的學習環境，讓孩子能快樂學習與成長。

## 二、安全及環境教育推廣方面

1. 落實校園安全管理、維護學生安全，請家長配合警衛門禁管制，訪客登記進入校園。
2. 持續推動低碳校園生活，養成節約能源的好習慣；培養學生愛惜公物，建立良好傳統美德。

## 三、公物及校園環境維護工作

1. 定期教室公務查核，損壞即時維修，維持各項設備正常運作。
2. 簡易水電、教室門窗、廁所等公共設施，力行隨報即修。
3. 辦理學校設施設備採購、維護、更新，如課桌椅、黑板、白板、教室地板、牆面油漆修補、燈扇、窗簾、時鐘、清潔工具、視聽設備、資訊設備、運動器材、操場、籃球場等例行維修與損壞更新。
4. 加強校園校舍設備安全巡視，強化師生在校生活安全，對需維護處秉持主動與即時通報即時處理原則。

## 四、學生公物保管責任制度

1. 學生課桌椅、教室內公物由總務處統一造冊列管。
2. 每學期開學，由各班導師督導學生，對教室內之公物詳細檢查。
3. 加強公物毀損維修效能，鼓勵同學發現公物損壞，可嘗試動手修復。
4. 推動學生愛惜公物，養成學生愛物惜物之習慣，總務處每學期初均會做公物清點，期末做公物盤點；凡惡意或蓄意破壞公物者，依校規處分或進行愛校服務外並應負責修繕復原或賠償（無法修繕復原者應自行購置相同品或同等品回復）責任。

## 五、校園開放相關事項

1. 本校校園開放配合新北市市政府相關規定辦理，欲進入本校運動，星期六及寒暑假一律由前門進出。
2. 校園開放時間:

| 項　　目 | | 校 園 開 放 時 段 |
|---|---|---|
| 週一至週五上課時間 | | 上午 6：00 至 7：00 |
| 星期六 | | 上午 7：00 至下午 17：00 |
| 寒暑假 | 無輔導課 | 上午 6：00 至下午 17：00 |
| | 上輔導課 | 上午 6:00 至 7:00；下午 12:00 至 17:00 |
| **夜間、星期日、國定假日** | | **不開放** |

●學校舉辦/承辦重大活動或國定假日
（含重要民俗節日，如：春節、端午節、中秋節）：暫停開放
●門禁管制措施：上課期間，訪客請至警衛室登記。

## 學校總機(02)2670-1461 / 學校傳真(02)2679-6091

| 職稱 | 分機 | 職稱 | 分機 | 職稱 | 分機 |
|---|---|---|---|---|---|
| 校 長 | 801 | 輔導主任 | 301 | 總務主任 | 601 |
| 學務主任 | 101 | 輔導組 | 302 | 事務組 | 602 |
| 訓育組 | 102 | 資料組 | 303 | 出納組 | 603 |
| 生教組 | 103 | 職探中心 | 304 | 文書組 | 604 |
| 衛生組 | 104 | 專輔教師 | 305 | 自造中心 | 605 |
| 體育組 | 105 | 社工師 | 306 | 總 機 | 607 |
| **學生請假專線** | **108** | 特教組 | 307 | 警衛室 | 608 |
| 健康中心 | 109 | 特教教師 | 308 | 教師會 | 614 |
| 教務主任 | 201 | 幼兒園 | 701 | 進修部 | 621 |
| 教學組 | 202 | **七 導** | 121、122、123 | | |
| 註冊組 | 203 | **八 導** | 124、125、126 | | |
| 研發(設備)組 | 204 | **九 導** | 111、112、113 | | |
| 資訊組 | 205 | **大 專** | 211、212、213、214 | | |
| 圖書館 | 221 | **小 專** | 215 | | |

# 輔導

## 一、生涯發展教育活動

| 年級 | 內容 | 時間 |
|---|---|---|
| 7 年級 | 職業面面觀活動 | 上學期 10-12 月 |
| |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及生涯檔案建置 | 全學年 |
| 8 年級 | 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 | 上學期 10-11 月 |
| | 專業群科參訪活動：前往社區高中職進行參訪體驗 | 下學期 4 月 |
| | 技藝教育課程宣導與遴選 | 下學期 4-5 月 |
| |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及生涯檔案擴充 | 全學年 |
| 9 年級 | 高中職抽離式升學講座(建教合作班) | 上學期 12 月 |
| | 新北市高中職博覽會 | 下學期 03 月 |
| | 實用技能班說明 | 下學期 04 月 |
| | 社區高中/職參訪活動 | 下學期 05 月 |
| | 技藝教育課程及新北市技藝競賽 | 全學年 |
| |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及生涯檔案彙整 | 全學年 |
| 全年級 | 技職教育宣導 | 上學期 9 月 |
| | 職業類科展演暨技藝教育課程成果展 | 上學期期末 |
| |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檢核和生涯檔案優良作品評選 | 上學期期末 |
| | 生涯發展教育宣講 | 全學年 |
| | 輔導心天堂刊物、相關議題宣導和相關活動辦理 | 全學年 |

- **7 年級職業面面觀活動**:由 7 年級各班邀請學生家長或校友 1 至 2 位入班分享職業生涯，透過在地長輩闡述自身經驗與職涯故事，讓學生有機會認識各行各業甘苦，並開始對生涯有基本的了解和初步的認識。

- **8 年級技藝教育課程宣導與遴選：**透過輔導活動課進行職群介紹，運用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讓學生探索自我，實施學生興趣趨向調查和配合相關資源以做為課程開設依據。下學期進行技藝教育課程家長場和教師場宣導，及學生報名說明，以完成學生遴選。

- **9 年級技藝教育資優課程**：以對職群課程有興趣並未來有計畫升學相關科系之學生為主要對象，為抽離式職群體驗課程，9 年級每週半天到報名高中/職科系上課，並搭配情境式職涯興趣測驗，發掘個人興趣與發展未來藍圖。

- 為了幫助學生適性入學，請家長協助督導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及「生涯檔案」之填寫與製作(請參考**適性輔導專輯**)。

| | |
|---|---|
|  |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br>由教育部著手設計，協助教師、家長在輔導學生進行生涯規劃時有所依據，幫助學生在進路規劃時有更清晰明確的步驟和方式。**提醒家長，桃園區和五專聯合免試，以及高職專業群科特色招生都有採計「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內容計分。**<br>**使用方式** 學校老師會指導學生填寫手冊內容，建議家長參考這本手冊的各項紀錄，找時間跟孩子聊聊、聽聽孩子的想法，必要時可與學校老師一起討論，以協助孩子在生涯洪流中，找到適合的航道。**提醒家長，孩子的「生涯發展規劃書」和「家長的話」需要您寶貴的建議與支持鼓勵，別忘了留下您的紀錄喔！** |
|  | **《生涯檔案》**<br>在國中階段將自己的學習成長紀錄做一整理，以書面方式呈現自己的學習成長歷程。「生涯檔案」的製作，是為了幫助學生做好生涯規劃的工作，從成長中眾多的資料認識自己，從新思考自己的過去並掌握現在，進而找到可能的未來！<br>**使用方式** 學校老師會指導學生建置檔案內容，包含封面設計、自我介紹、榮譽榜、學習作品成果…等，配合輔導活動上課使用。此外，學生要利用課後時間整理相關資料放入資料袋內。家長想要了解孩子的學習歷程，歡迎家長跟孩子一起參與「生涯檔案」製作過程喔！ |

二、**鶯歌國中職探中心**：讓國中小學生透過動手實作、沉浸體驗，認識多元職業領域，啟發未來志趣與潛能。

| 新北市鶯歌職探中心(FB 粉絲專頁) | 新北市中小學寒暑假育樂營(活動報名) |
|---|---|
| | |

**三、特教宣導**

「特殊需求」不是一種病，它指的是某些學生因為先天的特質或後天的影響，在學習、溝通、行動、情緒或人際互動上，會遇到比別人更多的困難。

這些困難可能是：

- **學習上的困難：** 像是讀寫、計算有困難，或專注力比較難集中。
- **溝通上的困難：** 像是說話比較慢、不清楚，或是不太知道怎麼跟別人聊天。
- **行動上的困難：** 像是走路比較不方便，需要輪椅或輔具。
- **情緒上的困難：** 像是比較容易緊張、焦慮，或遇到挫折時比較難平復情緒。
- 所以，學校會為這些同學提供**特殊教育**，讓他們可以得到個別化的支持和協助，讓他們可以和大家一樣，在學校裡開心學習、成長。

**～記住，我們都是獨特的！**

## 四、輔導關懷

輔導處辦理家庭教育、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有專業輔導教師協助學生諮商輔導，進行資源整合、轉介服務與危機處遇等能力，供親師生輔導專業服務。

## 五、校外協助輔導相關資源

| 社會資源專線名稱 | 專線號碼 | 服務時段 |
|---|---|---|
| 全國保護專線 | 113 | 24 小時 |
| 生命線 | 1995 | 24 小時 |
| 張老師 | 1980 | 14：00～21：00 |
| 內政部男性關懷專線 | 0800-013-999 | 09：00～23：00 |
| 新北市家庭教育中心**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 **(02)412-8185** | 週一至週六固定時段 |
| 新北市新希望關懷中心（失業、急難救助） | 1957 | 08：30～17：30 |
| 新北市政府高風險家庭服務管理中心 | 8968-2380 | 08：30～17：30 |
| 新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 8965-3359 | 08：30～17：30 |

## 六、新北市家庭教育中心諮詢服務

**一、家庭教育諮詢專線**（02)412-8185 **幫一幫我：**

(一)服務內容：夫妻相處、親子溝通、子女教養、婚前交往、家庭資源、生活適應、人際關係等相關問題，歡迎撥打諮詢。

(二)服務時段：週一至週五：早上9:00-12:00、下午2:00-5:00、晚上6:00-9:00。

週六：早上 9:00-12:00、下午 2:00-5:00。

**二、面談諮詢服務：請撥**（02)412-8185**專線預約面談時間。**

| 網站名稱 | 主要對象 | 主要內容 | 網址 |
|---|---|---|---|
| 新北市<br>家庭教育網 | 市民 | 家庭教育相關活動與諮詢面談服務 | |
| 教育部<br>家庭教育網 | 全國民眾 | 查詢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服務及活動資訊 | |
| 教育部<br>中小學數位素養<br>教育資源網 | 中小學學生<br>及其家長 | 網路素養 | |

# 肆、學校行事(給家長版(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 月份 | 星期/週次 | 日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活動內容 | 星期五下午 週會/班會 |
|---|---|---|---|---|---|---|---|---|---|---|
| 9月 | 一 | 31 | 9/1 | 2 | 3 | 4 | 5 | 6 | 9/4 技藝課程學生課前說明會　9/5 技藝課程開始 | 友善校園宣導(學、輔) |
| | 二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9/9-9/10 九年級第 1 次複習考 | 友善校園反毒宣導 |
| | 三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9/15 課後輔導&學習扶助教學開始<br>9/18 八年級人類乳突疫苗施打<br>**9/19 家長日**、發註冊繳費單(繳費期限～9/26)<br>9/20 原住民族語文競賽(市賽-丹鳳國小)<br>9/20 語文競賽(靜態組市賽-安和國小) | 防災教育疏散演練 |
| | 四 | 21 | 22 | 23 | 24 | 25 | 26 | 27 | 9/21 語文競賽(動態組市賽-海山高中)<br>9/25 親職講座 | 情緒管理講座 |
| | 五 | 28 (教師節) | 29 (補假) | 30 | 10/1 | 2 | 3 | 4 | 9/29 孔子誕辰紀念日調整放假 1 日<br>9/30 志工期初活動<br>10/3 孢子囊電影院 x 司法院校園巡迴講座(第 5 節) | 九年級游泳比賽<br>八年級游泳比賽 |
| | 六 | 5 | 6 (中秋節) | 7 | 8 | 9 | 10 (國慶日) | 11 | 10/7 班級家長代表大會<br>10/6 中秋節放假 1 日　10/10 國慶日放假 1 日 | 國慶日休假 |
| 10月 | 七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0/13 英語日　10/16 輔導心天堂(生命教育)<br>10/16-10/17 第 1 次段考 | 第 1 次段考 |
| | 八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補假) | 25 (光復節) | 10/20 七年級職業面面觀開始<br>10/20-21 九年級證件照拍攝<br>10/24 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調整放假 1 日 | 光復節補假 |
| | 九 | 26 | 27 | 28 | 29 | 30 | 31 | 11/1 | 10/27 校內英語文競賽<br>10/27 學生團體心理測驗說明與進行開始<br>10/30 全校流感疫苗施打　10/31 個人徑賽賽程 | 九、八年級大隊接力<br>九年級戶外教育活動行前會<br>七年級個人徑賽賽程 |
| 11月 | 十 | 2 | 3 | 4 | 5 | 6 | 7 | 8 | 11/3 英語日<br>11/3~5 九年級戶外教育活動 | 七年級大隊接力<br>八、九年級個人徑賽賽程 |
| | 十一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1/14 校慶預演 | 校慶預演 |
| | 十二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11/21 鶯歌國中 79 週年校慶**<br>11/22~11/23 114 年度全國語文競賽 | **校慶** |
| | 十三 | 23 | 24 | 25 | 26 | 27 | 28 | 29 | *家庭聯絡簿抽查週*<br>114 學年度新北市學生音樂比賽(預定) | 生涯發展講座 |
| 12月 | 十四 | 30 | 12/1 | 2 | 3 | 4 | 5 | 6 | 12/1 英語日<br>12/2-12/3 第 2 次段考<br>12/4 輔導心天堂(性別平等)<br>12/5 八年級戶外教育活動學生行前會<br>12/5 七年級班會愛滋病防治入班宣導(701-705) | 健康促進衛教宣導講座<br>八年級戶外教育活動學生行前會 |
| | 十五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2/8~9 八年級戶外教育活動<br>12/12 七年級班會愛滋病防治入班宣導(706-710)<br>12/12 模範生推薦與自治會選舉發表會(5)<br>114 學年度新北市創意戲劇比賽(預定) | 學生自治會選舉發表會 |
| | 十六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12/15-12/19 才藝競賽初賽<br>12/16 心理測驗結果解釋與登錄開始<br>12/16 校內七八年級語文競賽(1)<br>12/16-12/18 九年級畢業照拍攝<br>12/17 校內七八年級語文競賽(2)<br>12/18 適性宣導學生參訪活動(預定)<br>12/19 七年級班會愛滋病防治入班宣導(711-715)<br>12/19 七八九年級口腔保健宣導講座（內掃衛生） | 營養教育宣導講座 |
| | 十七 | 21 | 22 | 23 | 24 | 25 (行憲紀念日) | 26 | 27 | 12/22 九年級抽離式適性入學宣導開始<br>12/23-12/24 九年級第 2 次複習考<br>12/25 行憲紀念日放假 1 日<br>12/26 學生自治會選舉 | 學生自治會選舉 |
| | 十八 | 28 | 29 | 30 | 31 | 115年1/1 (元旦) | 2 | 3 | 12/29 七年級新生健檢<br>1/1 115 年開國紀念日放假 1 日<br>1/2 服務學習時數確認<br>1/2 七年級班會愛滋病防治入班宣導(716-718 及 特教)<br>1/2 課後輔導&學習扶助教學結束 | 職業類科展演暨技藝教育成果展(輔) |
| 115年1月 | 十九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5 期末生涯手冊和生涯檔案檢核開始<br>1/5 英語日 1/9 九年級技藝教育課程結業式 | 讀書週(教) |
| | 二十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15-1/16 第 3 次段考 | 第 3 次段考 |
| | 二十一 | 18 | 19 | 20 休業式 | 21 | 22 | 23 | 24 | 1/20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業式<br>1/21-1/23 補行上課日<br>1/23 鶯中之星才藝競賽決賽(第 5-6 節)<br>**1/24 寒假開始** | 鶯中之星<br>才藝競賽決賽 |

# 伍、推薦書單

## 和書籍生活在一起，永遠不會歎氣——羅曼．羅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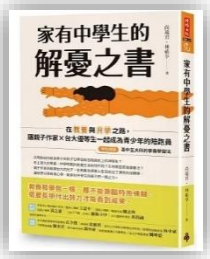
### 鶯中教務處給考生家長的打氣書單

● 家有中學生的解憂之書

作者：馮貫禎

出版社：時報出版

內容簡介：本書描述了一位媽媽如何陪伴孩子走過青春期，以從孩子的角度書寫心路歷程、學習方法，也寫出給父母的心裡話。




● 剛剛好的管教

作者：尚瑞君

出版社：時報出版

內容簡介：這本書分享了三個子女的教養過程和學生的成長故事，希望從這些珍貴的經歷與探索過程，讓我們理解「放手」的真義。




● 國中三年最強父母求生指南

作者：洛洛老師

出版社：聯經出版社

內容簡介：本書提供了校園生活、親子溝通、升學讀書等相關的實用祕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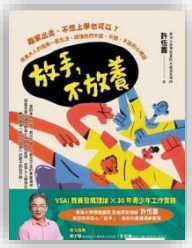



● 放手不放養

作者：許恆嘉

出版社：今周刊

內容簡介：這本書分享了如何用兼顧善意與堅持的原則、溫柔而堅定的態度，使對話過程脫離「對」與「錯」的論斷，讓關係走出鬼打牆的魔咒。




● 陪伴孩子高效學習

作者：陳志恆

出版社：天下文化

內容簡介：本書提供了 32 個陪伴學習心法，幫助孩子找回讀書自信，掌握滿分策略。




### 鶯中教務處給考生家長的數位閱讀文本

中學生 12 年國教文章｜親子天下：這個網頁提供了許多關於十二年國教的文章，可以幫助家長了解教育改革的最新動態。

素養導向考題命題趨勢：4 大出題方向、3 大準備方式｜未來 Family：協助您和孩子瞭解近年來素養導向、跨領域試題的命題方向及準備方式。

此外教務處也誠摯敬邀家長及孩子推薦想購買的書籍，敬請掃描 QR code，填寫表單

# 鶯中教務處給考生的加油書單(歡迎到鶯中圖書館借閱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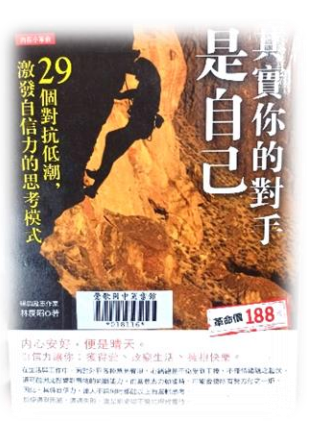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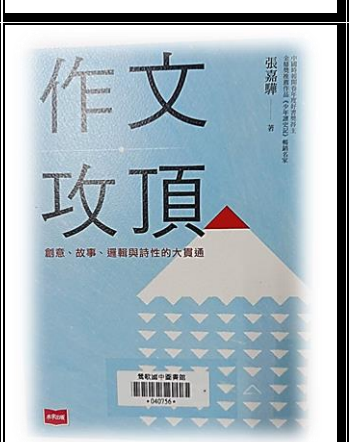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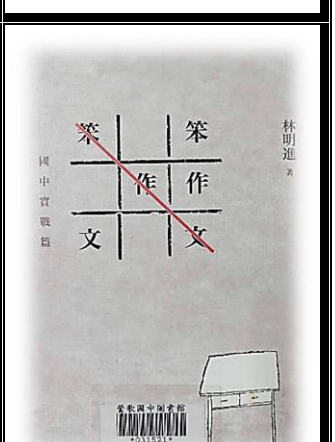










# 柒、驚才輩出(113學年度)

## ＊體育競技＊

| 項目 | 比賽名稱 | 成績 | 學生名單 |
|---|---|---|---|
| 排球 | 113學年度全國媽祖盃排球錦標賽 | 國中男生組 第三名 | |
| | 113學年度全國甲級排球聯賽預賽 | 國中男生組晉級複賽 | |
| | 113學年度中等學校排球錦標賽 | 國中女生組 第三名 | 陳佳紋 石心如 王依涵 伍喜恩<br>林芯彤 秦子涵 張心又 黃莞庭<br>許舒涵 郭小湲 楊妤婕 陳念恩<br>黃巧芸 陳箴 馮翊婕 莊雅淳 蘇利菲 吳路得 王晨瑄 黃玨誼 |
| | 113學年度中等學校排球錦標賽 | 國中男生組 第二名 | 鄭皓允 潘宥昕 林泯任 楊定叡<br>黃柏維 李宸漾 韋俞桀 黃胤濡<br>白勗良 陳正恩 徐亭亨 李緯柏<br>徐舶予 黃家晉 廖博宸 陳昶禓<br>李澤勳 姜信嘉 |
| | 114年全國沙灘排球錦標賽 | 國中女子組 第四名 | 伍喜恩 郭小湲 |
| 拳擊 | 113年第十二屆<br>蘭州盃全國青少年拳擊對抗邀請賽 | | 國中女子組<br>林仇諭媜：52公斤級銅牌<br>國中男子組<br>蘇鈺翔：41公斤級金牌<br>洪于哲：46公斤級銅牌<br>潘運恩：52公斤級金牌<br>蔡沅安：60公斤級金牌 |
| | 新北市113學年度菁英盃拳擊錦標賽 | | 國中女子組<br>林柔臻：46公斤級-金牌<br>林仇諭媜：52公斤級-金牌<br>國中男子組<br>蘇鈺翔：46公斤級-銀牌<br>洪于哲：48公斤級-銅牌<br>潘運恩：54公斤級-金牌<br>蔡沅安：60公斤級-金牌 |
| | 113年度全國總統盃拳擊錦標賽 | | 林仇諭媜：52公斤級-並列銅牌<br>李姿宜：75公斤級-並列銅牌 |
| | 113學年度中等學校拳擊錦標賽 | | 國中女子組<br>林柔臻：46公斤級-金牌<br>國中男子組<br>蘇鈺翔：46公斤級-金牌<br>潘運恩：52公斤級-金牌<br>蔡沅安：60公斤級-銅牌<br>曾嘉佑：80公斤級-金牌<br>朱禹澄：80+公斤級-銅牌 |

| | | | |
|---|---|---|---|
| | 2025 年世界中學生<br>U15 運動會拳擊代表隊選拔賽 | | 林仇諭淇:U15 女子 57 公斤級-銀牌 |
| | 114 年臺中市市長盃全國拳擊錦標賽 | | 林仇諭淇:國女組 57 公斤級-第二名<br>陳俊錡:國男組 44 公斤級-第一名<br>譚釉石:國男組 44 公斤級-第三名<br>洪于哲:國男組 50 公斤級-第三名<br>潘運恩:國男組 54 公斤級-第三名 |
| | 114 年新北市青年盃拳擊錦標賽 | | 林柔臻:國女組 46kg 量級-第一名<br>林仇諭淇:國女組 54kg 量級第二名<br>李姿宜:國女組 75kg 量級-第一名<br>蘇鈺翔:國男組 46kg 量級-第一名<br>王書濠:國男組 48kg 量級-第三名<br>洪于哲:國男組 50kg 量級-第二名<br>李富誠:國男組 52kg 量級-第三名<br>潘運恩:國男組 54kg 量級-第一名<br>彭承彥:國男組 54kg 量級-第三名<br>蔡沅安:國男組 60kg 量級-第二名<br>曾嘉佑:國男組 80kg 量級-第二名<br>朱禹澄:國男組 80kg+量級-第三名 |
| |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 | 潘運恩:國男組第四量級 金牌<br>林柔臻:國女組第一量級 第五名<br>林仇諭淇:國女組第四量級 第五名 |
| **拔河** | 113 年度教育部全國各級學校室外拔河比賽 | 國中混合組 第二名 | 郭綺蓁 吳彥均 吳玟壕 陳妙瑄 李孟叡 詹尚倫 卓鈺宸 曾紫晴 古慈歆 江沛婕 |
| | 113 年全國協會盃(分齡)拔河錦標賽 | U15 混合組 第三名 | 吳彥均 吳玟壕 陳妙瑄 李孟叡 詹尚倫 卓鈺宸 曾紫晴 古慈歆 曾湘晴 江沛婕 |
| | 114 年(113 學年度)全國室內拔河錦標賽 | 國中混合組 第三名 | 郭綺蓁 吳玟壕 李孟叡 卓鈺宸 古慈歆 吳彥均 鍾典哲 曾湘晴 曾紫晴 江沛婕 |
| | 2025 世界青年暨青少年室外錦標賽國手選拔賽 | 青少年混合組 第一名 | 郭綺蓁 古慈歆 曾紫晴 江沛婕 |
| | 教育部體育署 114 年全國室內拔河比賽 | 國中混合組 冠軍 | 郭綺蓁 吳玟壕 李孟叡 卓鈺宸 古慈歆 吳彥均 鍾典哲 曾湘晴 曾紫晴 江沛婕 |
| **武術** | 新北市 112 學年度中小學武術錦標賽 | | 國女組 朱香妮:44 公斤級第一名<br>林柔臻:44 公斤級第二名<br>國男組 康洺菘:52 公斤級第五名 |
| | 114 年新北市<br>青少年國武術錦標賽暨全國邀請賽 | | 鄭暄毅: 國中散打 48 公斤級-銅牌 |
| **舞獅** | 113 學年度<br>全國中華盃舞龍舞獅錦標賽 | 國中組<br>南獅傳統多獅<br>第一名 | 許惟翔 曾羽涵 張子淳 黃芷瑩 林俊皓 鄭暄毅王子昊 廖奕杰 曾偉益 |
| | 114 年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龍獅運動錦標賽 | 國中組<br>傳統單獅、多獅金牌<br>團體總亞軍 | 王子昊 廖奕杰 曾偉益 陳妙瑄 曾羽涵 張子淳 黃芷瑩 林俊皓 鄭暄毅 許惟翔 |
| **競技疊盃** | 台北市 113 年<br>市長盃全民競技疊杯錦標賽 | 個人 333-第二名<br>個人 363-第五名<br>個人 cycle-第六名 | 陳穆樂 |

| | | | |
|---|---|---|---|
| 飛盤 | 113 年台北市協會盃飛盤歡樂賽 | | 陳子芸:雙飛盤賽-第二名<br>賴璵丞:雙飛盤賽-第四名 |
| | 113 年全國飛盤錦標賽 | | 陳子芸:飛盤自接賽 U16 女子組-第八名<br>陳子芸:投跑接 U16 女子組-第七名<br>賴璵丞:投跑接 U16 男子組-第六名 |
| | 新北市 113 年度<br>樂活盃飛盤錦標賽 | | 賴璵丞、李亮穎:青少年雙人計時傳接賽-第一名<br>李亮穎:青少男擲準賽-第一名<br>賴璵丞:青少男回收計時賽-第一名<br>賴璵丞:青少男飛盤高爾夫敲桿賽-第六名<br>賴璵丞:青少男 U 型板擲接賽-第六名<br>陳子芸:青少女飛盤高爾夫敲桿賽-第一名 |
| | 112 年台北市中正盃飛盤錦標賽 | 國中組五人制爭奪賽<br>第二名 | 張鈞愷 張智惠 黃怡和 陳葆昇 張策<br>賴璵丞 陳子芸 李亮穎 |
| | 113 學年度<br>全國中等學校飛盤錦標賽 | | 李宜祐:飛盤擲遠賽-國中男生組-第八名<br>李亮穎:投跑接-國中男生組-第五名<br>李亮穎:自接賽-國中男生組-第四名<br>李亮穎:回收計時賽-國中男生組-第十名<br>陳子芸:回收計時賽-國中女生組-第五名 |
| | 114 年台北市青年盃飛盤錦標賽 | 五人制爭奪賽混合<br>第二名 | 賴璵丞 李亮穎 陳子芸 謝承佑<br>邱奕睿 |
| 游泳 | 113 年全國北區 A(2)<br>游泳錦標賽 | | 韋俐多:13&14 組 50M 自由式 第四名 |
| | 第五屆 Xports 盃<br>游泳分齡邀請賽 | | 陳泱醍:國中女生 200M 混合式-第四名<br>陳泱醍:國中女生 100M 仰式-第四名<br>陳泱醍:國中女生 50M 蛙式-第五名<br>陳泱醍:國中女生 50M 自由式-第五名<br>魏子琇:國中女生 50M 蛙式-第三名<br>魏子琇:國中女生 50M 蝶式-第五名<br>曾宇璇:國中女生 100M 蛙式-第四名<br>曾宇璇:國中女生 50M 蝶式-第六名<br>曾宇璇:國中女生 100M 自由式-第七名<br>曾宇璇:國中女生 50M 蛙式-第八名<br>楊子瑩、魏子琇、曾宇璇、陳泱醍:國中女生 4*50M 自由式接力-第二名<br>楊子瑩、魏子琇、曾宇璇、陳泱醍:國中女生 4*50M 混合式接力-第一名<br>韋俐多:國中男生 100M 蛙式-第三名<br>韋俐多:國中男生 200M 混合式-第六名<br>楊宗樺、韋例多、張柄昇、卓承澤:國中男生 4*50M 混合式接力-第六名<br>楊宗樺、韋例多、張柄昇、卓承澤:國中男生 4*50M 自由式接力-第六名 |
| | 2025 慧行盃<br>全國救生分齡游泳錦標賽 | | 魏子琇:女子少年組 100 公尺抬頭蛙泳第 1 名<br>楊子瑩:女子少年組 200 公尺障礙游泳接力第 3 名<br>曾宇璇:女子少年組 50 公尺抬頭蛙泳第 3 名<br>陳翊綈:女子少年組 50 公尺基本仰泳第 6 名<br>陳泱醍:女子青少年組 50 公尺抬頭蛙泳第 1 名<br>韋俐多:男子少年組 100 公尺抬頭捷泳第 1 名 |

| | | | |
|---|---|---|---|
| | | 卓品硯:男子少年組 200 公尺混合救生接力第 3 名<br>卓承澤:男子青少年組 100 公尺穿蛙鞋帶假人第 1 名<br>張柄昇:男子青少年組 50 公尺抬頭蛙泳第 4 名 | |
| 扯鈴 | 113 學年度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 | 國中雙人賽花式女子組-特優<br>國中個人舞台賽女子組-甲等 | 林妍妤 吳寓喬 吳寓喬 |
| 田徑 | 113 學年度三鶯區大隊接力比賽 | | 九年級組-第二名(晉級市賽)<br>年級組-第二名(晉級市賽) |
| 舞蹈 | 113 年全民運動會 | | 單人單項競賽(鬥牛舞)-第三名 |
| 跆拳道 | 114 年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 | 葉士霆:國男跆拳道 55KG-第五名 |
| 溜冰 | 114 年第 22 屆總統盃全國溜冰錦標賽 | | 翁立翎:國中女子組自由型-第四名 |

## ＊才藝表演＊

**本校熱舞校隊參加新北市青少年拒毒反毒反詐騙熱舞大賽 榮獲第二名**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
| 707 | 李禹澄 | 805 | 賴芊卉 | 812 | 黃羽嬋 |
| 710 | 張尹蓁 | 810 | 呂妍萱 | 816 | 劉芷怡 |
| 711 | 林沛璇 | 810 | 莊芷喬 | 901 | 翁雅婷 |
| 711 | 吳沛霖 | 810 | 郭雨潔 | 914 | 李羽甄 |

**本校熱舞校隊 2024 五分埔街舞衣術節 國高中組榮獲第一名 成績優異**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
| 801 | 呂妍萱 | 901 | 翁雅婷 |
| 810 | 莊芷喬 | 914 | 李羽甄 |
| 810 | 郭雨潔 | | |

**113 學年度 鶯中之星 才藝競賽 決賽成績公告歌唱組**

| 名次 | 班級姓名 |
|---|---|
| 第 1 名 | 904 林毓棠 |
| 第 2 名 | 901 紀宛妤、901 黃禹翔、912 張佑羽、912 呂汶鴻 |
| 第 3 名 | 907 施育豎 |
| 第 4 名 | 907 劉元祺 |
| 第 5 名 | 801 李佳欣、813 潘亞熙、912 林妤璇、912 蔡沛錞 |
| 第 6 名 | 907 陳維謙、908 李文賢、911 杜李浩宇、912 古慈敏 |

**113 學年度 鶯中之星 才藝競賽 決賽成績公告才藝組**

| 名次 | 姓名 |
|---|---|
| 第 1 名 | 810 呂妍萱、810 莊芷喬、810 郭雨潔、901 翁雅婷、914 李羽甄 |
| 第 2 名 | 811 張凱傑 |
| 第 3 名 | 814 簡儀欣、814 施登允、911 詹侑霖 |
| 第 4 名 | 705 劉安可、803 林妍妤 、812 吳寓喬 |

113 學年度 鶯中之星 才藝競賽 決賽成績公告演奏組

| 名次 | 姓名 |
|---|---|
| 第 1 名 | 807 詹茗茗 |
| 第 2 名 | 803 戴宏燁 |
| 第 3 名 | 713 卓采糖、910 蕭士雄 |

新北市 113 學年度學生創意戲劇比賽 舞台劇類-國中組 特優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
| 802 | 許馨惠 | 803 | 鄭雅心 | 804 | 甘亞蕎 | 811 | 張凱傑 |
| 802 | 林妍庭 | 803 | 林妍妤 | 805 | 林韋姍 | 811 | 董晏詩 |
| 802 | 柯佳妤 | 803 | 尤嘉妤 | 805 | 徐筱婷 | 811 | 廖妘綺 |
| 803 | 陳泱醍 | 803 | 劉定洋 | 805 | 蘇愛翔 | 812 | 蘇奕哲 |
| 803 | 楊菊旻 | 804 | 陳妙瑄 | 809 | 許嘉芸 | 812 | 余采潔 |

同濟盃鶯歌區國高中組才藝競賽 熱舞校隊榮獲特優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
| 707 | 李禹澄 | 805 | 賴芊卉 | 812 | 黃羽嬋 |
| 710 | 張尹蓁 | 810 | 呂妍萱 | 816 | 劉芷怡 |
| 711 | 林沛璇 | 810 | 莊芷喬 | 901 | 翁雅婷 |
| 711 | 吳沛霖 | 810 | 郭雨潔 | 914 | 李羽甄 |

新北市 113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 國中個人組(A 組)箏獨奏三區

| 成績 | 班級 | 姓名 |
|---|---|---|
| 第一名 | 807 | 詹茗茗 |

新北市 113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 團體國中組二區合唱-女聲合唱 優等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班級 | 姓名 |
|---|---|---|---|---|---|---|---|
| 801 | 楊上葶 | 807 | 呂姵蒂 | 904 | 陳宣慈 | 908 | 陳以芯 |
| 802 | 林靖庭 | 809 | 蔡婷卉 | 904 | 蘇宣榕 | 910 | 林芷瑩 |
| 803 | 劉婷琍 | 811 | 楊棟文 | 906 | 王婕恩 | 911 | 翁雅 |
| 805 | 邱紫喬 | 813 | 蔡瑞祐 | 907 | 王奕紫 | 912 | 江婕瑜 |
| 805 | 黃予妤 | 814 | 陳怡璇 | 907 | 徐翊晴 | 912 | 張恩瑜 |
| 806 | 曾以薰 | 815 | 劉俞岑 | 907 | 張采涵 | | |
| 806 | 楊鋮珺 | 902 | 張智惠 | 907 | 劉敏嫻 | | |
| 806 | 蘇聖絜 | 904 | 林毓棠 | 907 | 謝荏羽 | | |

# ＊美術設計＊

西畫類國中組普通班組(含技藝班)

| 名次 | 姓名 |
|---|---|
| 佳作 | 徐采澄 |

113 學生美展市賽

| 類別 | 名次 | 姓名 | 類別 | 名次 | 姓名 |
|---|---|---|---|---|---|
| 西畫類 | 第一名 | 徐采澄 | 平面設計類 | 佳作 | 鄭雅心 |
| 水墨畫類 | 第三名 | 杜胤慈 | 書法類 | 佳作 | 蘇宣榕 |
| 漫畫組 | 第三名 | 杜胤慈 | 書法類 | 佳作 | 林怡諠 |
| 漫畫組 | 佳作 | 鄒秉勳 | 書法類 | 佳作 | 林怡諠 |

114 年鶯歌區創意繪畫比賽

| 名次 | 班級 | 姓名 | 名次 | 班級 | 姓名 |
|---|---|---|---|---|---|
| 金牌獎 | 712 | 陳芊妤 | 銅牌獎 | 807 | 許瀰瀞 |
| 金牌獎 | 802 | 鄒秉勳 | 優選獎 | 719 | 陳箴 |
| 金牌獎 | 713 | 卓采糖 | 優選獎 | 706 | 陳品睿 |
| 銀牌獎 | 717 | 徐暐程 | 優選獎 | 714 | 黃俐捷 |
| 銀牌獎 | 711 | 簡言潔 | 優選獎 | 704 | 李詠喻 |
| 銀牌獎 | 811 | 董晏詩 | | | |

2025 來鶯歌畫鶯歌鳥 第一屆百鳥爭鳴繪畫及命名文創比賽

| 名次 | 名稱 | 班級 | 姓名 |
|---|---|---|---|
| 銀翼獎 | 纏羽 | 903 | 林柏睿 |
| 優秀獎 | 鶯聲豔羽 | 713 | 杜胤慈 |
| 優秀獎 | 陶瓷之鸚 | 713 | 卓采糖 |
| 優秀獎 | 青花瓷之鳥 | 804 | 李國菁 |

2025 氣候變遷繪畫創作比賽

| 類別 | 名次 | 姓名 | 類別 | 名次 | 姓名 |
|---|---|---|---|---|---|
| 手繪組 | 新北市 第二名<br>全國排名 優勝 | 卓采糖 | 手繪組 | 新北市 佳作 | 鄭麗奈 |

2024-2025 國際獅子會和平海報成績

| 名次 | 姓名 | 名次 | 姓名 | 名次 | 姓名 | 名次 | 姓名 | 名次 | 姓名 |
|---|---|---|---|---|---|---|---|---|---|
| 特優 | 杜胤慈 | 甲等 | 邱泳潔 | 佳作 | 蕭丞妤 | 入選 | 林芯禾 | 入選 | 吳家禎 |
| 優等 | 卓采糖 | 佳作 | 詹珮妤 | 佳作 | 楊泓澔 | 入選 | 蘇瑀惠 | 入選 | 温詠晴 |
| 優等 | 鄒秉勳 | 佳作 | 謝妍溱 | 入選 | 陳品菲 | 入選 | 鄭筱靜 | | |
| 甲等 | 簡言潔 | 佳作 | 尤馨誼 | 入選 | 張宸瑄 | 入選 | 李柔緯 | | |
| 甲等 | 陳宜煊 | 佳作 | 陳宥羽 | 入選 | 劉映璇 | 入選 | 杜家緯 | | |

## 感謝指導老師帶領學生參賽

## ＊新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

| 職群 | 主題 | 名次 | 班級 | 姓名 |
|---|---|---|---|---|
| 藝術群 | 舞蹈類展演實務 | 第 3 名 | 901 | 翁雅婷 |
| 機械群 | 機械識圖與製圖 | 第 3 名 | 905 | 吳炫諭 |
| 電機電子群 | 基本資訊應用 | 第 4 名 | 910 | 黃浚淮 |
| 機械群 | 車床基礎工作 | 第 6 名 | 908 | 陳思臺 |
| 設計群 | 電腦繪圖 | 第 6 名 | 915 | 黃寶嫻 |
| 餐旅群 | 中餐廚藝製作 | 佳作 | 910 | 劉品謙 |
| 餐旅群 | 中餐廚藝製作 | 佳作 | 912 | 蔡沛錞 |
| 機械群 | 機械識圖與製圖 | 佳作 | 905 | 黃翊宸 |
| 機械群 | 車床基礎工作 | 佳作 | 913 | 謝富凱 |
| 家政群 | 美容 | 佳作 | 905 | 阮鈺雯 |
| 家政群 | 美髮 | 佳作 | 903 | 吳欣潔 |
| 家政群 | 美髮 | 佳作 | 908 | 曹庭華 |

建國高中：錄取 1 名
北一女中：錄取 1 名
師大附中：錄取 1 名
中山女中：錄取 2 名
成功高中：錄取 2 名
松山高中：錄取 2 名
板橋高中：錄取 5 名
中崙高中：錄取 1 名
海山高中：錄取 2 名
和平高中：錄取 1 名
北大高中：錄取 14 名
中和高中：錄取 6 名
永春高中：錄取 1 名
陽明高中：錄取 1 名
萬芳高中：錄取 1 名
華江高中：錄取 32 名
華僑高中：錄取 24 名
大理高中：錄取 8 名
光復高中：錄取 1 名
育成高中：錄取 1 名
泰山高中：錄取 1 名
金山高中：錄取 2 名
樹林高中：錄取 49 名
明德高中：錄取 18 名
基隆女中：錄取 2 名
永豐高中：錄取 1 名
壽山高中：錄取 7 名
大安高工：錄取 3 名
士林高商：錄取 1 名
松山工農：錄取 3 名
松山家商：錄取 1 名
淡水商工：錄取 1 名
南港高工：錄取 2 名
三重商工：錄取 1 名
內湖高工：錄取 1 名
新北高工：錄取 13 名
鶯歌工商：錄取 64 名
瑞芳高工：錄取 1 名
國立海大附屬基隆海事：錄取 1 名

114 年畢業生錄取公立高中職共 279 人，錄取率七成以上！

感謝家長與老師的教導與陪伴
鶯歌國中師生同賀



# 115 年『基北區』 多元入學招生管道簡介(參考 114 學年)
## ※※確切管道以 115 年公布之簡章內容為主※※

| 多元入學管道 | | | 內容 | 錄取方式與補充訊息 |
|---|---|---|---|---|
| 特色招生 | 甄選入學 | 科學班 | 建國中學、北一女<br>師大附中 | ❖報名條件限制：成績為全校畢業生人數 20%以內。<br>❖錄取需通過兩階段測驗：<br>第一階段科學能力檢定：篩選 60 名；<br>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再進行第二階段：實驗實作測驗 |
| | | 藝才班 | 音樂、美術、<br>舞蹈、戲劇 | ❖錄取方式：<br>1.報名基本門檻：教育會考等級需至少有基礎等級。<br>2.國內外競賽表現優異申請 或 術科測驗→甄選入學分發 |
| | | 專業群科 | 新北市與台北市<br>分別招生 | ❖錄取方式：分兩階段進行，成績採計兩階段總和。<br>第一階段：書面資料審核占 30%；<br>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占 70%。<br>❖同分比序：術科成績→書面審查成績。 |
| | 考試分發入學 | | 個別報名，可列入免試入學第 31 個志願。<br>詳見四所學校網頁介紹 | 師大附中：資訊科學特色班 |
| | | | | 中正高中：國際文憑 IB-DP 班 /國際文憑 IB-CP 班 |
| | | | | 西松高中：國際文憑 IB-DP 班 |
| | | | | 海大附中：海洋科技人才培育實驗特色班 |
| 免試入學 | 五專 | 完全免試 | 五專各校獨招 | ❖私校為主，錄取標準為服務學習與均衡學習+各校自訂。 |
| | | **優先**<br>免試入學 | 全國五專為一區，<br>開放選填 30 個志願 | ❖分兩階段：書面資料繳交與網路志願選填<br>❖錄取標準：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含競賽、服務學習、幹部)+技藝優良積分+弱勢身分積分+均衡學習表現積分+志願序積分+會考成績積分(**服務學習 60 小時**) |
| | | **聯合**<br>免試入學 | 分北區、中區、南區<br>可跨區報名、限選一校 | ❖錄取標準：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含競賽、服務學習、幹部、**獎懲**、**體適能**)+技藝優良積分+弱勢身分積分+均衡學習表現積分+適性輔導積分+會考成績積分。(**服務學習 56 小時**) |
| | 私立高中職<br>完全免試 | | 各校獨招 | 可報名學校：東海高中、醒吾高中、復興商工、穀保家商、莊敬工家、中信高中、智光商工、樹人家商、能仁家商。 |
| | 高中職**優先免試** | 新北市<br>私立 | 新北市內<br>私立高中職皆可報名 | ❖錄取標準：<br>多元學習表現積分比序(均衡學習 24 分+服務學習 12 分)，<br>❖同分人數超過錄取人數時，抽籤決定錄取人數。 |
| | | 新北市<br>公立 | 可報名學校：北大高中、樹林高中、明德高中、金山高中、雙溪高中、石碇高中、鶯歌工商、新北高工(限選一校(科)) | ❖錄取標準：多元學習表現積分 36 分(均衡學習 24 分+服務學習 12 分) + 教育會考成績積分 36 分<br>❖總積分相同時比序：多元學習表現積分→教育會考成績 |
| | 基北區高中職**聯合免試**入學<br>(志願 30 個) | | 欲就讀其他**非**基北學區，<br>需於 4 月底前遷至新學區戶籍 | ❖錄取標準：多元入學表現積分 36 分+教育會考積分 36 分+志願序積分 36 分，總積分 108 分，依積分高低排序<br>❖總積分相同時比序：多元入學表現積分→教育會考積分→志願序積分 |
| 其他入學管道 | 原住民藝能班 | | 金山高中 | ❖錄取標準：多元學習表現積分+族語認證積分+品德表現積分 |
| | | | 樹林高中 | ❖錄取標準：多元學習表現積分+族語認證積分+**體適能積分**+品德表現積分+**教育會考積分** |
| | 技藝優良甄選入學 | | ❖ 符合以下資格才可申請，每人**限報名一校**：<br>1.國際技能競賽，獲得優勝以上名次；2.全國技藝技能競賽，獲得優勝獲佳作以上名次<br>3.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獲得優勝以上名次；4.各縣市技藝技能競賽、科學展覽，獲得優勝以上名次；5.領有丙級以上技術士證；6.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 PR70 分以上<br>7.其他參加國際特殊技藝技能競賽，獲得優勝以上名次 | |
| |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 | | 產業人力傳承困難，或學生就業意願較低或設備投資成本高之類科 | ❖具備以下條件方可報名：<br>低收(中低)入戶、失業勞工子女、原住民、農漁民子女、育幼院童、軍公教遺族、身心障礙者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br>❖**限報一校(可選多科)**、低收入戶優先入學 |

# 114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表(115 學年簡章未公告)

<table>
<tr><th>類別</th><th>項目</th><th>採計上限</th><th colspan="8">積分換算</th><th>說明</th></tr>
<tr><td colspan="2">志願序</td><td>36 分</td><td colspan="8">36 分　第 1 至第 5 志願<br>35 分　第 6 至第 10 志願<br>34 分　第 11 至第 15 志願<br>33 分　第 16 至第 20 志願<br>32 分　第 21 至第 30 志願</td><td>1.國中學校應給予學生適性輔導，學生參考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之生涯發展規劃書，選填志願。<br>2.如高級中等學校設有兩個以上類科（含普通科、專業群科或綜合高中學程），連續選填該校之類科志願，不限定類科別數均計為同一志願，積分相同；同校不同類科，於不同志願序選填，則依該志願序積分採計。</td></tr>
<tr><td rowspan="4">多元學習表現</td><td rowspan="2">均衡學習</td><td rowspan="2">24 分</td><td colspan="8">6 分　符合 1 個領域<br>0 分　未符合</td><td rowspan="2">健體、藝術、綜合、科技四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者。</td></tr>
<tr><td rowspan="2">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2 分</td><td colspan="8">4 分　每學期服務滿 6 小時以上<br>0 分　每學期服務未滿 6 小時</td><td rowspan="2">1.　由國中學校認證。<br>2. 採計期間為111 學年度(七年級)上學期至113 學年度(九年級)上學期，採計原則依「基北區免試入學服務學習時數認證及轉換採計原則」辦理。<br>3. 非應屆畢(結)業生服務學習時數採計，除上開採計期間外，亦得選擇國中在學期間前 5 學期選 3 學期進行採計。</td></tr>
<tr><td rowspan="4">國中教育會考</td><td rowspan="2">五科</td><td rowspan="2">35 分</td><td>7 分</td><td>6 分</td><td>5 分</td><td>4 分</td><td>3 分</td><td>2 分</td><td>1 分</td><td rowspan="2">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五科，各科按等級加標示轉換積分 1-7 分。</td></tr>
<tr><td>A++</td><td>A+</td><td>A</td><td>B++</td><td>B+</td><td>B</td><td>C</td></tr>
<tr><td rowspan="2">寫作測驗</td><td rowspan="2">1 分</td><td>1 分</td><td>0.8 分</td><td>0.6 分</td><td>0.4 分</td><td>0.2 分</td><td>0.1 分</td><td rowspan="2"></td><td rowspan="2">寫作測驗 1-6 級分轉換積分 0.1-1 分。</td></tr>
<tr><td>6 級</td><td>5 級</td><td>4 級</td><td>3 級</td><td>2 級</td><td>1 級</td></tr>
<tr><td colspan="2">總積分</td><td colspan="10">108 分</td></tr>
</table>

**備註：**

**超額比序方式如下：總積分→多元學習表現積分→教育會考總積分→志願序積分→會考各科積分（依國、數、英、社、自、寫作）→增額人數 5%內，全數錄取；增額 5%以上時，依志願順序於招生名額 5%以內依序錄取。**

# 114 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115 學年簡章未公告)

| 項目 | 內容 | | 上限 | 備註 |
|---|---|---|---|---|
| 一、適性輔導（上限 32 分） | 畢業資格 | 符合畢業資格者 6 分，修業資格者 2 分。 | 6 分 | 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辦理。 |
| | 志願序 | 可選填 30 志願數<br>(專業群科以 1 校 1 科為 1 志願數) | 15 分 | 1. 志願序為 1、2、3 志願 15 分；4、5、6 志願 12 分，7、8、9 志願 9 分；10、11、12 志願 6 分，13、14、15 志願 3 分；16 至 30 志願 1 分。<br>2. 職業類科同一職群各科別連續選填為志願時，視為同一志願序計分。<br>3. 當總積分完全相同需進行超額比序，比序至「志願序積分」項目時，志願序積分高者將優先錄取。 |
| | 生涯規劃 | 報名校、科與生涯建議與「家長意見」相符者得 2 分；與「導師意見」相符者得 2 分；與「輔導教師意見」相符者得 2 分。 | 6 分 | 1. 各國中應配合免試入學委員會規定之期程經家長簽名確認三種意見之結果。<br>2. 意見經確認後，不得修正。 |
| | 就近入學 | 桃連區及共同就學區生符合就近入學得 5 分。 | 5 分 | 1. 桃連區為一就學區，設籍在桃連區，或於桃連區國中就讀皆符合就近入學。<br>2. 本區之共同就學區範圍依據教育部公告為主。 |
| 二、多元學習表現（上限 35 分） | 均衡學習 |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四領域，單領域五學期平均及格者各得 3 分；未達標準者 0 分。(最高 9 分) | 9 分 | 1. 單領域係指：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br>2. 左項規定適用於 108 學年度以後入學國民中學者，107 學年度以前入學國民中學者，採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三領域，五學期平均及格者各得 3 分；未達標準 0 分。 |
| | 品德表現 | 獎勵最高 6 分；銷過後無記過或二次(含)警告以下者得 6 分。 | 10 分 | 1. 銷過後，無記過或二次(含)警告以下者得 6 分。<br>2. 品德表現採功過相抵後之獎勵紀錄，大功每次 4.5 分，記功每次 1.5 分，嘉獎每次 0.5 分。<br>3. 上述兩項積分合計上限 10 分。 |
| | 服務表現 | 採計「擔任班級或學生幹部」(最高上限 4 分)及「志願服務學習時數」 | 10 分 | 1. 擔任班級內幹部、自治市幹部及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經考核表現優良者得 2 分；志願服務學習時數，每 1 小時得 0.3 分。<br>2. 擔任班級或學生幹部上限為 4 分。 |
| | 才藝表現 | 1. 個人賽：<br>(1) 全市(縣)性：第 1 名 6 分/第 2 名 5 分/第 3 名 4 分/第 4 名 3 分。<br>(2) 區域性(3 縣市以上)：第 1 名 7 分/第 2 名 6 分/第 3 名 5 分/第 4 名 4 分/第 5 名 3 分。<br>(3) 全國性：第 1 名 8 分/第 2 名 7 分/第 3 名 6 分/第 4 名 5 分/第 5 名 4 分/第 6 名 3 分。<br>(4) 國際性：第 1 名 10 分/第 2 名 9 分/第 3 名 8 分/第 4 名 7 分/第 5 名 6 分/第 6 名 5 分。<br>2. 團體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 5 分 | 1. 國際性與全國性競賽採計項目，依據教育部公告為主；區域性與全市(縣)性競賽採計項目，由本區免試入學推動工作小組審議公告為準。<br>2. 特優比照第 1 名；優等比照第 2 名；甲等比照第 3 名；乙等比照第 4 名。<br>3. 同(學)年度同項比賽擇優 1 次採計；同一事蹟、同一獎項不得重複採計積分。 |
| | 體適能 | 單項達門檻標準者各得 6 分(最高 6 分) | 6 分 | 單項係指：柔軟度、瞬發力、肌耐力、心肺耐力。 |
| | 本土語言認證 | 通過原住民族語或客語或閩南語初級以上 | 2 分 | 本土語言認證採認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書：<br>1. 原住民語為【原住民族委員會】<br>2. 客語為【客家委員會】<br>3. 閩南語為【教育部】 |
| 三、（上限 33 分） | 國中教育會考表現 | | 33 分 | 1. 五科「精熟」者每科得 6 分；「基礎」者每科得 4 分；「待加強」者每科得 2 分。<br>2. 作文 4-6 級給 3 分，2-3 級給 2 分，1 級給 1 分。 |
| **總積分** | | | | **100 分** |

※ 超額比序項目共三大項，當總積分相同時且名額不足分配時，以「低收入戶」學生優先；其餘依比序項目：適性輔導→多元學習表現→教育會考→志願序積分→教育會考成績等級標示總點數(如右表點數說明)→教育會考之(國、數、英、社、自)各單科成績標示(A++ > A+ > A > B++ > B+ > B > C)。

| A++ | A+ | A | B++ | B+ | B | C |
|---|---|---|---|---|---|---|
| 7 點 | 6 點 | 5 點 | 4 點 | 3 點 | 2 點 | 1 點 |

# 114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對照表(115 學年簡章未公告)

<table>
<tr><td colspan="2">比序項目</td><td colspan="6">積　　分</td><td>單項積分</td><td>積分上限</td></tr>
<tr><td colspan="2">志願序</td><td>第 1-5 志願<br>26 分</td><td>第 6-10 志願<br>25 分</td><td>第 11-15 志願<br>24 分</td><td>第 16-20 志願<br>23 分</td><td>第 21-25 志願<br>22 分</td><td>第 26-30 志願<br>21 分</td><td>26</td><td>26</td></tr>
<tr><td rowspan="3">多元學習表現</td><td rowspan="2">競賽</td><td colspan="2">全國得第一名得 6 分，第二名得 5 分，第三名得 4 分</td><td colspan="2">全國四至六名與區域及縣(市)第一名得 3 分、區域及縣市第二名得 2 分</td><td colspan="2">區域及縣市第三名得 1 分</td><td rowspan="2">7</td><td rowspan="3">15</td></tr>
<tr><td colspan="2">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第一名得 7 分，第二名得 6 分，第三名得 5 分</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備註：1.參賽者 4 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br>2.相關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取得。<br>3.國際性及全國性競賽項目以簡章附錄七(第 153-154 頁)所列之項目為限。<br>4.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一次採計。<br>5.區域及縣(市)競賽以地方政府機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之落款人在縣市須為縣市長，在直轄市須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td></tr>
<tr><td></td><td>服務學習</td><td colspan="6">採計學校服務表現及校外服務表現<br>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一學期得 2 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多項幹部，仍以 2 分採計。<br>2.班級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外，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br>3.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u>**滿 1 小時得 0.25 分**</u>。</td><td>15</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技藝優良</td><td>技藝教育課程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得 3 分</td><td colspan="2">技藝教育課程成績達 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者得 2.5 分</td><td>技藝教育課程成績達 70 分以上，未滿 80 分者得 1.5 分</td><td>技藝教育課程成績達 60 分以上，未滿 70 分者得 1 分</td><td rowspan="2">3</td><td rowspan="2">3</td></tr>
<tr><td colspan="6">備註：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百分制成績小數點以後無條件捨去)</td></tr>
<tr><td colspan="2">弱勢身分</td><td colspan="6">具低收入戶採計 3 分；<br>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特殊境遇之子女等身分採計 1.5 分。<br>備註：若免試生同時具備 2 種以上資格者僅得則一計分。</td><td>3</td><td>3</td></tr>
<tr><td colspan="2">均衡學習</td><td colspan="6">每 1 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 學期平均成績」達 60 分以上得 7 分，積分上限為 21 分。</td><td>21</td><td>21</td></tr>
<tr><td colspan="2">國中教育會考</td><td>「精熟」科目 A++每科得 6.4 分、A+每科得 6 分、A 每科得 5 分</td><td colspan="2">「基礎」科目 B++每科得 4 分、B+每科得 3 分、B 每科得 2 分</td><td colspan="2">「待加強」科目每科得 1 分。</td><td>32</td><td>32</td></tr>
<tr><td colspan="2">寫作測驗</td><td>6 級分得 1 分</td><td>5 級分得<br>0.8 分</td><td>4 級分得<br>0.6 分</td><td>3 級分得<br>0.4 分</td><td>2 級分得<br>0.2 分</td><td>1 級分得<br>0.1 分</td><td>1</td><td>1</td></tr>
<tr><td colspan="8">**合計**</td><td>**101**</td></tr>
</table>

# 114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對照表(115 學年簡章未公告)

<table>
<tr><td colspan="2" rowspan="3">比序項目</td><td colspan="4">層級與積分</td><td rowspan="2">單項積分</td><td rowspan="3">積分上限</td></tr>
<tr><td colspan="4">層級</td></tr>
<tr><td>第 1 級</td><td>第 2 級</td><td>第 3 級</td><td>第 4 級</td></tr>
<tr><td rowspan="5">1.多元學習表現</td><td rowspan="3">競賽</td><td>全國第一名得 6 分，第二名得 5 分，第三名得 4 分</td><td>全國四至六名與區域及縣(市)第一名得 3 分、區域及縣(市)第二名得 2 分</td><td>區域及縣(市)第三名得 1 分</td><td></td><td rowspan="3">7</td><td rowspan="5">16</td></tr>
<tr><td>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第一名得 7 分，第二名得 6 分，第三名得 5 分</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備註：1.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 1 次採計。<br>2.參賽者 4 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br>3.相關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取得。<br>4.國際性及全國性競賽項目以簡章附錄七(第 91-92 頁)所列之項目為限。<br>5.區域及縣(市)競賽以地方政府機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之落款人在縣市須為縣市長，在直轄市須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td></tr>
<tr><td>服務學習</td><td colspan="4">學校服務表現及校外服務學習<br>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除副班長、副社長外，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幹部滿一學期得 1 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多項幹部，仍以 1 分採計。<br>2.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u>滿 8 小時得 1 分</u>。</td><td>7</td></tr>
<tr><td>日常生活表現評量</td><td>無記小過以上之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大功(含以上)者得 4 分</td><td>無記小過以上之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小功(含以上)者得 3 分</td><td>無記小過以上之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嘉獎(含以上)者得 2 分</td><td>獎懲相抵後無任何懲處紀錄者得 1 分</td><td>4</td></tr>
<tr><td>體適能</td><td>體適能檢測成績 3 項達門檻標準者得 6 分</td><td>體適能檢測成績 2 項達門檻標準者得 4 分</td><td>體適能檢測成績 1 項達門檻標準者得 2 分</td><td></td><td>6</td></tr>
<tr><td colspan="2">2.技藝優良</td><td>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得 3 分</td><td>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 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者得 2 分</td><td>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 60 分以上，未滿 80 分者得 1 分</td><td>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td><td>3</td><td>3</td></tr>
<tr><td colspan="2">3.弱勢身分</td><td colspan="4">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等身分得 2 分。若學生同時具備 2 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td><td>2</td><td>2</td></tr>
<tr><td colspan="2">4.均衡學習</td><td colspan="4">每 1 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 學期平均成績」達 60 分以上得 2 分，積分上限為 6 分。</td><td>6</td><td>6</td></tr>
<tr><td colspan="2">5.適性輔導</td><td>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老師意見」3 者皆勾選五專者得 3 分</td><td>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老師意見」任 2 者勾選五專者得 2 分</td><td>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老師意見」任 1 者勾選五專者得 1 分</td><td></td><td>3</td><td>3</td></tr>
<tr><td colspan="2">6.國中教育會考</td><td>「精熟」科目每科得 3 分</td><td>「基礎」科目每科得 2 分</td><td>「待加強」科目每科得 1 分。</td><td></td><td>15</td><td>15</td></tr>
<tr><td colspan="2">7.其他<br>(招生學校自訂)</td><td></td><td></td><td></td><td></td><td>5</td><td>5</td></tr>
<tr><td colspan="7">合計</td><td>50</td></tr>
</table>

# 捌、 局端宣導

★家庭教育宣導★

## 6 個紓解壓力的好方法

### 1 給自己一些好的療癒

做喜歡的事，例如可以從事運動、創作、欣賞電影音樂小說等，給自己的身心多一點療癒與休息



### 4 堆疊基本防護力

透過規律生活、充分睡眠、飲食均衡、規律運動，來提昇身體抗壓功能。



### 2 過程的努力是最好的寶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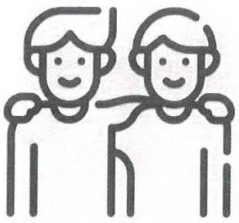
允許自己有一段調適的時間，了解不完美的結果其實是常態，過程非常努力就是值得肯定的。

### 5 其實你並不孤單

每個人都有壓力，不需要責怪自己。可以與同學聊聊，聽聽他們的想法和經驗。

### 3 換不同的眼光看待事件

試著把壓力事件視為挑戰，並且嘗試採取行動，來因應與消除壓力源。



### 6 你值得好的陪伴

可找尋家人或師長談談，聽取他人意見或想法。也可尋求專業人員的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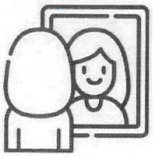
1. 信任的師長
2. 輔導處的專輔老師
3. 張老師1980輔導專線
4. 生命線1995協助專線
5. 衛生福利部1925安心專線

新北市教育局 新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 青少年常見壓力源

## 自我照顧方式

### 你可以為自己做的事



### 對外表的焦慮

擔心自己長相不好看、沒有吸引力
煩惱自己太瘦、太胖、太矮、太高

♡ 你可以照顧自己的方式：

- 了解這時期身體正在變化是正常的，而且需要一段過程。
- 找信任的人們討論自己對於外表的擔心，並嘗試適合自己的打扮。
- 試著關注外表以外的發展，嘗試有興趣的活動，發現不錯的地方肯定自己。



### 人際關係-父母師長

與父母長輩溝通困難

♡ 你可以照顧自己的方式：

- 試著理解父母的立場，但不責怪自己。「他們這樣做是因為愛我，但他們的方式可能不是我想要的。」
- 練習勇敢表達自己的感受，而不是讓情緒帶著你跑。
- 如果溝通過程中情緒變得激烈，可以選擇暫停，給自己冷靜的時間整理思緒。
- 當對話讓你感到不舒服或受傷時，可以適時地表達自己需要尊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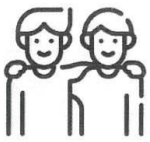


### 成就表現不如預期

對自己感到失望、覺得自己價值低落、
達不到別人的期待覺得自己無能

♡ 你可以照顧自己的方式：

- 接納自己不完美，「每個人都有失敗的時候」。
- 認識到過程中的學習和進步，如「這只是一個過程，未來還有很多機會」，「我這次學到什麼？」
- 設立小而具挑戰性的目標，讓自己可以在逐步達成的過程中建立信心。
- 學會自我肯定，每天花一些時間寫下自己的優點或成就。



### 人際關係-同學朋友

交朋友不順利，有衝突，
甚至感到遭受排擠、霸凌

♡ 你可以照顧自己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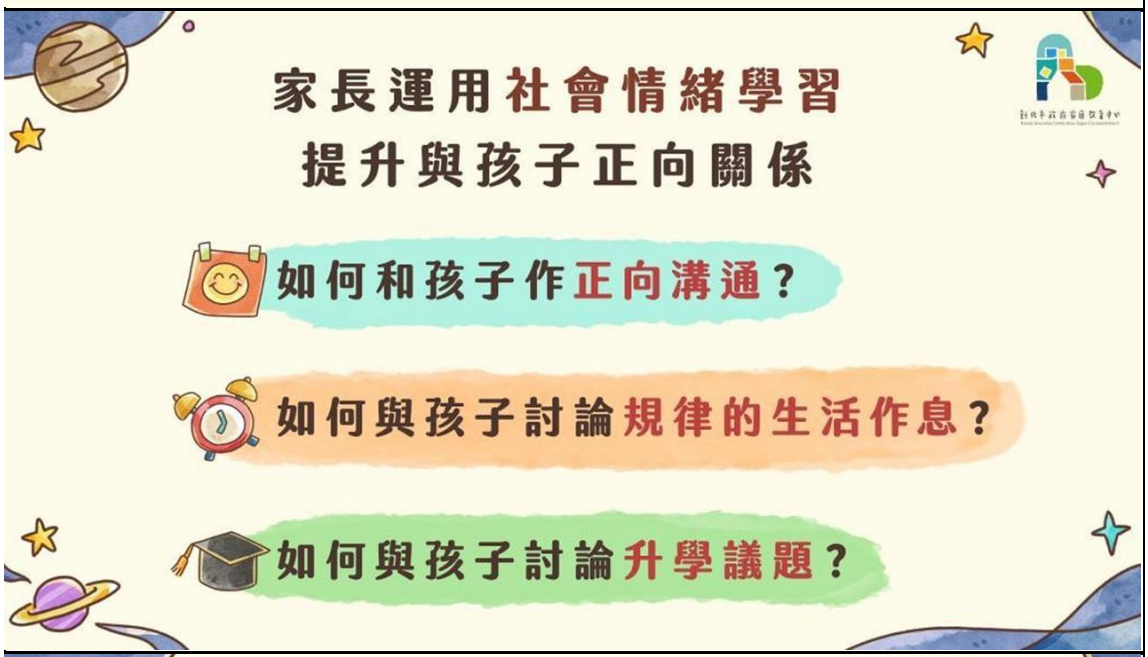
- 提醒自己每個人都有自己的價值，並不是因別人的好惡來定義你的價值。
- 嘗試投入感興趣的活動，與有相似興趣的人建立聯繫，增加交友機會。
- 練習清晰積極地表達自己的想法感受。
- 設立健康的社交邊界，知道什麼時候該說「不」，避免過度依賴或迎合他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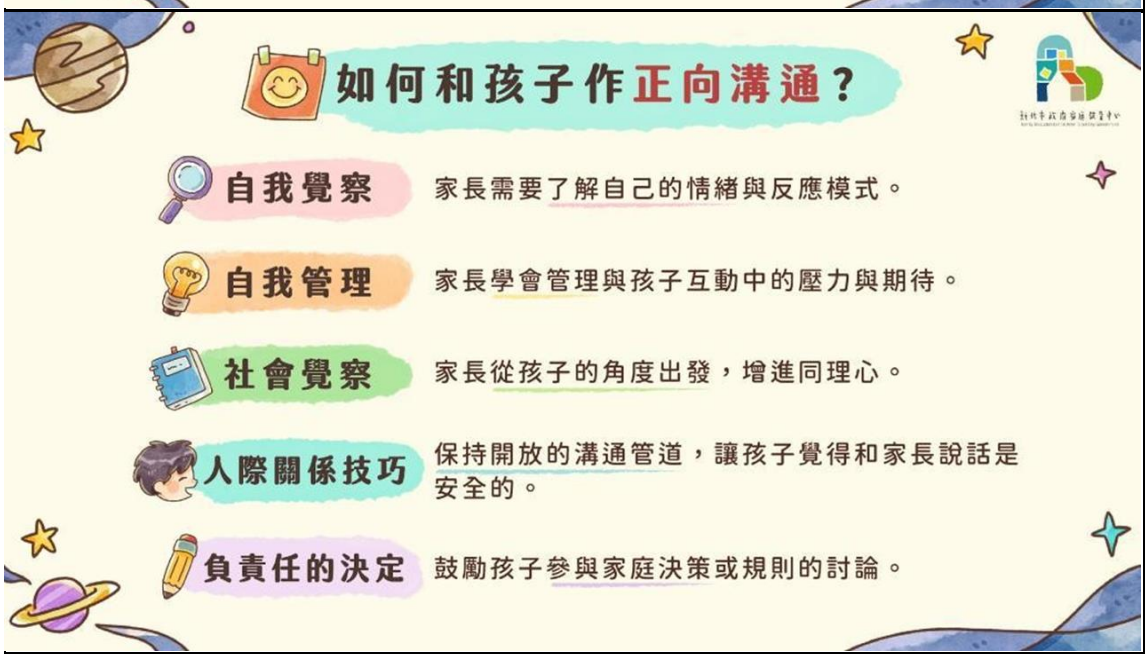
新北市教育局　新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社團法人台灣自殺防治學會
全國自殺防治中心
進行測驗
簡式健康量表BSRS-5
健康秘笈
心理衛生電子書/影音
檢測設定
隨鐘提醒自我檢測
測驗紀錄
紀錄心理困擾程度變化
心衛資源
精神心理衛生資源地圖
求助專線
心情不好想找人聊聊吗
立即掃描下載
iOS
Android
心情溫度計APP


1925
安心專線
依舊愛我
難過時需要的不是道理，
而是感同身受的陪伴。
©MaoMaoChong, Licensed by Indot Image
24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專線
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
1925 依舊愛我
衛生福利部
廣告
使用菸品健康福利捐


社會情緒學習
(Social and Emotional Learning,SEL)
五大內涵
自我覺察
理解並覺察自己的情緒、想法、價值觀與優劣勢。
自我管理
有效管理情緒、想法與行為，並實踐生活或學習目標。
社會覺察
理解與同理他人想法與感受，展現同理與關懷。
人際關係技巧
建立健康與良好的人際關係，並在需要時能尋求協助或協助他人。
負責任的決定
能考量倫理道德、規範，及理解不同群體的需求與感受，評估利弊與後果，展現具同理心與建設性的決定與行動。
美國非營利組織「學業社交與情感學習協作組織」(Collaborative for Academic ,Social ,and Emotional Learning,CASEL) 提出。


家長運用社會情緒學習
提升與孩子正向關係
如何和孩子作正向溝通？
如何與孩子討論規律的生活作息？
如何與孩子討論升學議題？


如何和孩子作正向溝通？
自我覺察
家長需要了解自己的情緒與反應模式。
自我管理
家長學會管理與孩子互動中的壓力與期待。
社會覺察
家長從孩子的角度出發，增進同理心。
人際關係技巧
保持開放的溝通管道，讓孩子覺得和家長說話是安全的。
負責任的決定
鼓勵孩子參與家庭決策或規則的討論。

## 如何與孩子討論規律的生活作息？

**自我覺察**　家長覺察自己的情緒，自己對小孩的期待是否合理。

**自我管理**　家長以冷靜和正向的思維面對問題。

**社會覺察**　理解孩子的需求和壓力。

**人際關係技巧**　學習親子以合作的方式面對與解決問題。

**負責任的決定**　引導孩子理解規律作息的影響，並爲自己的選擇負責。

## 如何與孩子討論升學議題？

**自我覺察**　家長理解自己的情緒與期待，並調整與孩子的對話方式。

**自我管理**　家長能管理自己的情緒，採接納與傾聽的方式與孩子對話。

**社會覺察**　家長要理解孩子可能面臨的壓力、困惑或興趣，尊重他們的選擇。

**人際關係技巧**　升學決定是親子共同參與的過程，家長可成爲孩子的支持者和引導者。

**負責任的決定**　幫助孩子認識選擇的策略，並運用到升學規劃中，讓他們對自己的未來負責。




## 我和我的孩子

### 一本給家長的手冊(青少年篇)

教育部家庭教育資源網/
社會大衆學習資源/
家有青少年